

证券代码：831529

证券简称：能龙教育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广东能龙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核通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设置会场。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14:00-16: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529	能龙教育	2023年5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德元律师事务所鉴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 49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现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形成《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汇报总经理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广东能龙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形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7）及《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8）。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形成《广东能龙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汇报 2022 年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情况。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审字（2023）第 02630012 号审计报告，2022 年度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2,308,884.43 元，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74,859,141.51 元。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2 年度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3）第 02630012 号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汇报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参照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综合 2023 年宏观经济预期与企业产品需求预期、目前经营计划、新业务拓展计划等因素，拟定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汇报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八）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管理层按照有关规定，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广东能龙教育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29）。

（九）审议《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 号）及相关安排，公司对 2022 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专项自查，拟定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能龙教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32）。

（十）审议《关于<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和个人，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应收账款质押贷

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融资租赁业务、商业保理业务等)。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签订合同为准。

(十一) 审议《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授信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和个人，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应收账款质押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融资租赁业务、商业保理业务等）。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余敬龙先生、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胡红梅女士拟为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控股股东中山市能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为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公司拟为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应收账款质押担保、知识产权质押担保。上述担保数据及质押数据以实际发生额为准，上述担保人为公司提供保证和质押不收取任何费用。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中山市能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审议事项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山市能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为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十二)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授信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总授信额度内，办理上述融资事宜，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十三)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74,859,141.51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118,694,375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

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针对亏损原因进行分析，并提出相应的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2、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3、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网络、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24日9:00-17: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49号能龙大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谭捷

（二）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中山四路49号能龙大楼

邮政编码：528403

联系电话：0760-88269098

联系传真：0760-88269099

联系信箱：18928128086@189.cn

(三)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广东能龙教育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能龙教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